

江苏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自评价报告

(宿迁市科技创新产业园城市停车场项目)



一、项目情况

(一) 项目概况

该专项债资金用于宿迁市科技创新产业园城市停车场项目的建设。项目由宿迁市开创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建设，位于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宿迁市科技创新产业园项目内。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13.5 万 m²，主要建设内容为联通式城市停车场，包含桩基、土建主体、水电暖通等，配套建设智慧停车系统、3800 个停车位、1200 套充电桩安装及其他配套设施。

(二) 绩效目标

项目建成后，将为宿迁市科技创新产业园内的企业提供智慧停车服务，满足企业人员、外来办事人员及周边居民的新能源汽车充电、停车使用，并创造更多的就业机会。

二、评价情况

(一) 项目特点分析

该专项债资金用于基本建设项目的实施，项目投资规模大、建设周期较长，通过项目的实施能够有效地提升宿迁市的城市形象，满足城市周边新能源汽车充电、停车使用，对保障能源安全、促进节能减排以及防治大气污染有重要意义。

该项目当前停车场主体已完成建设，绩效评价重点从资金的管理、制度的建立、项目施工进度、项目施工质量、工程款结算及时性、项目成本控制等方面进行。

（二）评价思路方法

本次自评价综合运用文献梳理、调研访谈、制定评价指标和标准、数据采集等方式进行绩效综合评价。评价指标采取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原则，力求准确全面对项目进行评价。具体而言，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评价从“决策”、“内容”、“管理”三个维度来设计指标、评价标准以及指标权重等，形成了较为科学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，综合衡量该项目的实施效果。

（三）评价工作情况

1. 本单位高度重视专项债项目绩效评价工作，根据省、市相关要求，及时进行工作布置，确保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。

2. 检测专项债进展与实施效果，根据评价指标对项目进行评价，对项目进行监督、管理，了解项目实施的过程、结果，判断是否科学、合理和有效。

3. 通过定量和定性相结合、目标与结果比较、投入与效果比较等方法设置指标体系，指标体系包括标准值、完成值、权值和得分值，以此评价每个指标的最终得分。

4. 汇总整理获取的相关业务资料，综合运用比较法、公众评判法、逻辑分析等方法进行评价分析，与有关部门进行



沟通反馈，并依据制订的评价标准进行评分，完成绩效评价报。

(四)绩效评估结论

宿迁市科技创新产业园城市停车场项目专项债绩效评价自评得分100分，评价等级为优。

三、项目绩效

按照专项债资金的管理办法等，建立健全的资金管理、支付审核等相关资金管理制度，严格专款专用于宿迁市科技创新产业园城市停车场项目的建设，及时完成工程款结算和工人工资支付，按规定报送资金使用进度和项目投资情况。

决策方面，能够从项目建设地必要性、公益性、收益性、合规性等方面进行科学论证，能够合理确立项目的绩效目标，能够做到任务明确、需求客观、手段最优、效益明显，自评满分；内容方面，能够在实施可行性、组织有效性、措施匹配性、手续齐备性等方面保障项目成熟度，能够做到收入预测合理、成本预测合理、债务政策相符，保证项目经济性，自评满分；管理方面，能够形成明确的偿债计划、能够全面地识别风险、能够合法合规地使用专项资金，自评满分。

项目在收入、成本、收益等方面预测合理。项目建成后，收益来源主要为停车场收入、充电桩收入和广告收入，项目具有稳定的偿债资金来源，可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平衡。



四、存在问题

工程涉及面广，统筹难度大，管理实施要求高，产出效益主要存在的问题是周期长，因项目以科技创新产业园整体竣工运营为产出效益的基础条件，效益依托于科技创新产业园发展。

五、有关建议

一是实施“主体+配套”分阶段施工法。在主体建设完成时，同步推进智慧系统与土建工程界面交接，采用装配式施工完成充电桩基座预埋，预留强弱电管网通道，既避免二次开挖又提升施工效率。

二是建立“建设+运营”协同机制。提前3个月组建由建设单位、物业公司、设计院、专业技术团队组成的联合工作小组，开展使用功能评估，收集入驻企业需求，模拟不同场景下的车辆进出、停放情况，对停车场各项功能进行反复测试与优化。在科技创新产业园竣工运营前，确保停车场具备良好的使用条件，待产业园竣工后能第一时间投入使用，为园区提供便捷的停车服务。

